

## 香港佛教墳場 地藏殿蓮位申請書

香港佛教墳場地藏殿，設有福字及祿字兩類蓮位，可供安奉本會往生會員或會員之往生親友。

### 蓮位 - 申請資格

1. 香港佛教聯合會有效會員，可申請最多 5 個蓮位供奉親友。
2. 若本會會員往生，其親友亦可代申請安奉該會員及其往生之配偶。

### 蓮位 - 規格及年期

1. 福字蓮位（150 毫米高 x 55 毫米闊），每期 4 年，費用\$5,000。
2. 祿字蓮位（140 毫米高 x 40 毫米闊），每期 2 年，費用\$2,000。
3. 新購用或續期的蓮位可同時申請多於 1 期，年期合共不超於 12 年。
4. 福字及祿字蓮位，須另加蓮牌製作及安裝費每個\$500。
5. 每個蓮位只可供奉 1 位先人，而每位先人亦只可購用 1 個蓮位，期內不可更換。
6. 如欲相連蓮位，必須同時申請，並提出相連之要求。
7. 本會有權不接受任何申請或續期申請，而無需給予理由。

### 蓮位 - 申請手續

1. 申請人攜同蓮位購用所需文件及費用，親臨本會灣仔辦事處辦理。
2. 可以現金或支票（抬頭：香港佛教墳場）繳付有關費用。
3. 於確認申請及繳付費用時，可在本會指定之版面選擇蓮位，決定後不可更改。

### 蓮位 - 續期、退用

1. 本會將於年期屆滿半年前發信通知，申請人或執行人應攜同香港居民身份證，親臨本會繳付費用辦理。
2. 若於期滿前未完成辦理續期申請，將被視作放棄使用。無論年期途中退用，或期滿未續期者，該蓮位會被收回，已繳費用概不退還。

### 蓮位 - 執行人

1. 申請人購用蓮位後，可登記 1 位執行人，日後代為處理蓮位購用的一切事宜。
2. 申請人如在期內往生，其所購用的蓮位可由已登記的執行人代為處理。否則本會將批准申請人之遺產承辦人、配偶及子女中最先親臨本會申辦人士處理有關蓮位，對其他人士造成的損失，本會概不負責。

### 蓮位 - 蓮牌

1. 蓮牌由本會統一製作及安裝，完成後將致函通知申請人上位日期。
2. 蓮牌包括先人照片一張（黑白或彩色均可），內容不可超過 10 個文字，將以本會指定格式顯示先人中文或英文姓名及稱謂。
3. 申請更換先人照片或重做蓮牌，需有充份理由，並需重新繳付蓮牌製作及安裝費。
4. 若蓮牌資料的人士仍然在生，則只屬預購性質，購用期仍以生效日期及到期日計算。申請人或執行人需在有關人士往生後，通知本會安排將蓮牌正式安奉至到期日止。
5. 年期屆滿不作續期者，可申請領回蓮牌，並於期滿後 1 個月內取回，否則將由本會全權處理。

### 蓮位 - 維修及建築

1. 如蓮牌損壞，包括任何天災、人禍及非人力所能控制之災害，導致墳場遭受破壞，申請人須負責蓮牌維修或重新製作及安裝等費用。
2. 在本會發出維修通知後兩星期內，申請人或執行人仍未與本會聯絡安排，本會將視乎情況進行維修，並會向申請人收回所有費用及附加行政費。
3. 持續不理會維修通知者，該蓮位將由本會全權處理。
4. 任何人士若毀壞、弄污墳場內的任何公共或其他人的物品及設施，需負責有關維修費用及有關法律責任。
5. 本會有權隨時更換或修葺蓮位、蓮位龕及地藏殿，包括更改蓮位龕或地藏殿的樣式、內部呎吋、結構、移動或遷改蓮位等。亦可在工程進行期間，處理蓮位暫時收藏保管及完工後的重新供奉，申請人不得有任何異議、追究任何責任或賠償。
6. 本會有權更改地藏殿及墳場之拜祭及開放時間。

### 蓮位 - 所需文件

1. 填妥地藏殿蓮位申請書
  - ◇ 申請人香港居民身份證
  - ◇ 申請人或先人會員證
  - ◇ 會員及其配偶之關係證明（如需同時申請已往生會員及其配偶之蓮位）
  - ◇ 先人證件呎吋照片 1 張（黑白或彩色均可），製作蓮牌之用，照片不作退還。
2. 申請文件內容須為中文或英文，或經翻譯公司翻譯簽署蓋章核實之文件。
3. 若經香港民政事務處或律師樓宣誓之聲明，內容須符合本會聲明範本。

### 第一部份蓮位類別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續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福字蓮位（4 年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祿字蓮位（2 年）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### 第二部份蓮牌資料

先人       預購

1. 姓名 _____	2. 性別 _____	3. 稱謂 _____
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

### 第三部份申請人資料

1. 中文姓名 _____	2. 性別 _____	3. 身份證號碼 _____
4. 會員號碼 _____	5. 電話 _____	_____
6. 中文地址 _____		
7. 電郵地址 _____		

香港佛教聯合會將盡力遵守《個人資料（私隱）條例》中所列載的規定，確保儲存的個人資料準確無誤，及有妥善的儲存方法。您提供之個人資料，將用作申請蓮位之用。但香港佛教聯合會可能使用您的個人資料（包括您的姓名、電話、傳真、電郵及郵寄地址），以作日後與您通訊、籌款、介紹活動/法物、邀請或收集意見的推廣用途，您亦可以隨時要求本會停止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作上述推廣之用途，費用全免。日後查閱或更新資料，請隨時致電 2574 9371。如閣下不同意上述有關使用個人資料的安排，請向本會行政部提出，惟本會服務訊息傳遞可能會受到影響。